

本人謹代表上海商貿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為68,39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2,305,000港元)，比去年上升207%。

本年錄得溢利6,501,000港元，較之二零零四年為虧損36,299,000港元。

基本金屬貿易

本年度該分部之營業額約為44,93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3,522,000港元)。較之去年錄得增長232%。自去年恢復基本金屬貿易業務之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擴大該分部業務。基本金屬貿易業務分部為本集團帶來11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21,000港元)之經營溢利貢獻，較去年下降9%。

布疋及其他商品貿易

年內本集團之布疋及其他商品貿易業務分部之營業額為23,45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8,783,000港元)，比二零零四年增加167%。為本集團帶來之分部溢利為96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93,000港元)，較之二零零四年上升146%。儘管受營運資金限制，本集團管理層仍採取積極措施以擴大業務。

業務展望

為擴大本集團之業務規模及改善其財務表現，本集團與其控股股東Profit Harbour Investments Limited(「Profit Harbour」)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訂立轉讓契據，據此，Profit Harbour有條件同意按賬面值向本集團全數購入其應收Great Center Limited之賬款4,500,000美元(相等於約35,100,000港元)。債務轉讓須待將於即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計劃透過供股方式集資約82,600,000港元(扣除費用前)。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中國境內一個從事電子元件貿易業務之收購目標之股東訂立一份條款綱要，以收購其於該收購目標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本公司將透過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方式支付有關代價。董事會認為，建議收購事項有助本公司把握中國市場所帶來之發展良機，從而加強本公司滿足其客戶不斷提高之要求之能力。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訴訟及或然負債

重大訴訟及或然負債事項詳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抵押資產

抵押資產事項詳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抵押貸款15,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5,000,000港元)，而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5,47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4,929,000港元)。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進行之大部份商業交易及向供應商支付之款項均以港元或美元支付，故毋須使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有三名(二零零四年：五名)負責管理、行政及貿易工作之職員。

本集團大致上按照行業之現行慣例支付員工薪酬。

致謝

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實有賴股東及業務夥伴之鼎力支持、董事之熱誠投入及全體職員之努力方可有成。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彼等作出之貢獻及努力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岳家霖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四日